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謝怡珣

電話：04-37061120

電子信箱：e-2169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1170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30117002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中華電信基金會「中華電信方賢齊先生獎學金」之申請期限延長至113年10月6日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3年9月30日臺教高(四)字第11300989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學金申請期程，業已更新於教育部「圓夢助學網」之「獎助學金資訊」項下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請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基金會詢問（電話：02-2344-5766）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
交
2024/10/04
10:09:06
文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高師附中 113/10/04



1130009403